

证券代码:600694 证券简称:大商股份 编号:临 2007-013

大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3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大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3次会议通知于2007年6月22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于2007年7月4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公司应参加会议董事13人，实际参会董事13人，监事会全体成员审阅了会议议案内容。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名关联董事牛钢、王志良回避表决，其余参会董事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审议通过关于收购大连大商集团有限公司部分股权和资产的议案。

为彻底解决大庆地区上市公司店铺和大连大商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商集团”）店铺之间存在的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问题，公司决定与大商集团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以2192.12万元人民币的价格收购大商集团拥有的大庆庆百百货商场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大庆龙凤商场有限公司100%股权及大庆市百大宾馆有限公司70%股权，以1037.9万元人民币的价格收购大商集团拥有的大庆让胡路商场的全部资产和大庆龙岗商场的全部资产。

二、名关联董事牛钢、王志良回避表决，其余11名非关联董事一致审议通过关于收购大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权和资产的议案。

根据辽宁元正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元正评报字[2007]第26号资产评估报告，截至2007年3月31日，庆百百货全部资产评估值为1,069.05万元，全部负债评估值为645.49万元，净资产评估值为423.56万元。

二、大庆龙凤商场有限责任公司

大庆龙凤商场（以下简称“龙凤商场”）成立于1978年，原隶属于大庆龙凤区商业局领导，1997年龙凤商场与大庆市百货大楼等组建大庆集团，大楼持股76.3万元，职工个人持股735万元，注册资本为150万元。

2002年11月大商集团收购龙凤商场100%股权，职工个人股全部退出。公司经营范围为百货、针纺织品、日杂、家具、土产、副食销售、烟酒零售、豆制品、面食现场制作销售。

根据辽宁元正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元正评报字[2007]第26号资产评估报告，截至2007年3月31日，龙凤商场资产总额为2910.41万元，所有者权益总额为563.06万元，2007年1-3月营业收入为3729.99万元，净利润52.17万元。

根据辽宁元正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元正评报字[2007]第28号资产评估报告，截至2007年3月31日，龙凤商场全部资产评估值为3,693.49万元，全部负债评估值为2,347.35万元，净资产评估值为1,346.14万元。

三、大庆市百大宾馆有限公司

大庆市百大宾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百大宾馆”）成立于2000年，由大庆市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出资70万元，龙凤商场出资20万元，职工高铁路军出资10万元。2003年5月，大庆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70%股权转让给大商集团，高铁路军持有的10%股权转让给乙稀百货。经营范围：住宿；主、副食；房屋出租。

根据大连华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华连内审字[2007]第110号审计报告，截至2007年3月31日，百大宾馆资产总额为8345.8万元，全部负债评估值为231.13万元，净资产评估值为603.45万元。

四、大庆大商集团有限公司

大庆大商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庆大商”）成立于1994年12月，经大连市体委批准改制为大庆商场股份有限公司。

大庆大商第二百大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家电电子总公司、大连商业储运公司等单位为核心组建立。1995年3月，经大连市国有资产管理局、大连市财政局批准，大商集团将集团内国有资产统一经营和管理。2003年9月，大商集团由国有公司改制为国有独资的有限公司。

根据辽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辽天会审字[2007]639号审计报告，截至2006年12月31日，大商集团总资产110.8亿元，净资产7.44亿元，2006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18.56亿元，利润总额4.12亿元，净利润0.61亿元。

五、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大商集团通过大连大商国际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18.85%股权，直接持有公司4.95%股权，合计控制公司23.8%股权，是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故与本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六、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1、大商集团大庆庆百百货商场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大庆市龙凤区兴化村

注册资本:60万元

法定代表人:房丽萍

大商集团大庆庆百百货商场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庆百百货”）成立于1984年，1995年经省体委批复，改制为大庆市让胡路商场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60万元，由商业局持股15.3万元，职工持股447万元。

1997年7月乙稀百货与大庆市百货大楼等组建大庆集团，国有股退出，由大庆市百货大楼控股51%，2002年11月大商集团收购乙稀百货100%股权，正式更名为大庆集团大庆庆百百货商场有限责任公司。公司经营范围为百货、针纺织品、五金交电、化工产品、家具、工艺美术品、汽车配件、建筑材料、照相器材、土产、日杂、烟酒、食品；家用电器维修、钟表维修；设计、制作、发布本商场的户外、店堂广告；平面设计、制作；柜台租赁；供热。

根据大连华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华连内审字[2007]116号审计报告，截至2007年3月31日，乙稀百货资产总额为786.52万元，所有者权益总额为141.03万元，2007年1-3月营业收入为1087.83万元，净利润7.31万元。

七、与本公司的关联交易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八、特别提示：

本公司治理方面存在有待改进的问题：

1、董事会没有下设战略委员会。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对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等方面培训不足。

3、公司本部一直租赁使用控股股东宁夏建材集团的土地，公司控股子公司宁夏青铜峡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归控股股东所有的“青铜峡”牌商标及矿山采矿权，存在资产完整性的问题。

九、公司治理概况

根据证监公司字[2007]28号《关于开展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有关事项的通知》及证监发[2007]175号《关于做好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工作的补充通知》要求，公司组织相关人员认真学习和讨论文件精神及法律法规，成立了治理专项领导小组，根据“自查事项”内容，指定具体负责人，落实责任，分别对公司基本情况及股东状况、公司规范运作情况、公司独立性情况、公司透明度情况等方面进行自查。

(一)公司基本情况

经宁夏回族自治区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宁体改发[1998]66号文批准，公司于1998年12月4日成立，2003年8月公司成功发行4800万股(A股)股票并上市，2006年8月公司以向全体流通股东每10股转增4.42股为对价完成股权分置改革，公司总股本14421.6万股，其中限制性流通股7500万股，非限制性流通股6921.6万股。公司主要水泥制造、销售、水泥制品、水泥熟料的制造与销售。截止2006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13.32亿元，净资产6.24亿元；2006年度实现净利润36222.22万元。公司现下设宁夏青铜峡水泥有限公司(公司持有其100%股权)、宁夏夏赛马水泥有限公司(公司持有其74.80%股权)、宁夏中宁赛马水泥有限公司(公司持有其55.84%股权)、宁夏石嘴山赛马水泥有限责任公司(公司持有其95.38%股权)等一家全资子公司和三家控股子公司。

(二)规范运作情况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公司建立了较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能够依法规范运行。公司设立股东大会、

证券代码:600449 证券简称:赛马实业 公告编号:临 2007-017

宁夏赛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治理专项活动自查报告及整改计划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内容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特别提示：

公司治理方面存在有待改进的问题：

1、董事会没有下设战略委员会。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对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等方面培训不足。

3、公司本部一直租赁使用控股股东宁夏建材集团的土地，公司控股子公司宁夏青铜峡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归控股股东所有的“青铜峡”牌商标及矿山采矿权，存在资产完整性的问题。

4、公司治理概况

根据证监公司字[2007]28号《关于开展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有关事项的通知》及证监发[2007]175号《关于做好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工作的补充通知》要求，公司组织相关人员认真学习和讨论文件精神及法律法规，成立了治理专项领导小组，根据“自查事项”内容，指定具体负责人，落实责任，分别对公司基本情况及股东状况、公司规范运作情况、公司独立性情况、公司透明度情况等方面进行自查。

(一)公司基本情况

经宁夏回族自治区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宁体改发[1998]66号文批准，公司于1998年12月4日成立，2003年8月公司成功发行4800万股(A股)股票并上市，2006年8月公司以向全体流通股东每10股转增4.42股为对价完成股权分置改革，公司总股本14421.6万股，其中限制性流通股7500万股，非限制性流通股6921.6万股。公司主要水泥制造、销售、水泥制品、水泥熟料的制造与销售。截止2006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13.32亿元，净资产6.24亿元；2006年度实现净利润36222.22万元。公司现下设宁夏青铜峡水泥有限公司(公司持有其100%股权)、宁夏夏赛马水泥有限公司(公司持有其74.80%股权)、宁夏中宁赛马水泥有限公司(公司持有其55.84%股权)、宁夏石嘴山赛马水泥有限责任公司(公司持有其95.38%股权)等一家全资子公司和三家控股子公司。

(二)规范运作情况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公司建立了较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能够依法规范运行。公司设立股东大会、

证券代码:600895 证券简称:张江高科 编号:临 2007-016

上海张江高科园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情况自查报告及整改计划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内容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特别提示：

公司治理方面存在有待改进的问题：

1、董事会没有下设战略委员会。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对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等方面培训不足。

3、公司本部一直租赁使用控股股东宁夏建材集团的土地，公司控股子公司宁夏青铜峡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归控股股东所有的“青铜峡”牌商标及矿山采矿权，存在资产完整性的问题。

4、公司治理概况

根据证监公司字[2007]28号《关于开展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有关事项的通知》及证监发[2007]175号《关于做好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工作的补充通知》要求，公司组织相关人员认真学习和讨论文件精神及法律法规，成立了治理专项领导小组，根据“自查事项”内容，指定具体负责人，落实责任，分别对公司基本情况及股东状况、公司规范运作情况、公司独立性情况、公司透明度情况等方面进行自查。

(一)公司基本情况

经宁夏回族自治区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宁体改发[1998]66号文批准，公司于1998年12月4日成立，2003年8月公司成功发行4800万股(A股)股票并上市，2006年8月公司以向全体流通股东每10股转增4.42股为对价完成股权分置改革，公司总股本14421.6万股，其中限制性流通股7500万股，非限制性流通股6921.6万股。公司主要水泥制造、销售、水泥制品、水泥熟料的制造与销售。截止2006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13.32亿元，净资产6.24亿元；2006年度实现净利润36222.22万元。公司现下设宁夏青铜峡水泥有限公司(公司持有其100%股权)、宁夏夏赛马水泥有限公司(公司持有其74.80%股权)、宁夏中宁赛马水泥有限公司(公司持有其55.84%股权)、宁夏石嘴山赛马水泥有限责任公司(公司持有其95.38%股权)等一家全资子公司和三家控股子公司。

(二)规范运作情况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公司建立了较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能够依法规范运行。公司设立股东大会、

证券代码:600694 证券简称:大商股份 编号:临 2007-014

大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3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大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3次会议通知于2007年6月22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于2007年7月4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公司应参加会议董事13人，实际参会董事13人，监事会全体成员审阅了会议议案内容。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名关联董事牛钢、王志良回避表决，其余参会董事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审议通过关于收购大连大商集团有限公司部分股权和资产的议案。

为彻底解决大庆地区上市公司店铺和大连大商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商集团”）店铺之间存在的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问题，公司决定与大商集团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以2192.12万元人民币的价格收购大商集团拥有的大庆庆百百货商场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大庆龙凤商场有限公司100%股权，以1037.9万元人民币的价格收购大商集团拥有的大庆让胡路商场的全部资产和大庆龙岗商场的全部资产。

二、名关联董事牛钢、王志良回避表决，其余11名非关联董事一致审议通过关于收购大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权和资产的议案。

根据辽宁元正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书》(元正评报字[2007]第26号)，截至2007年3月31日，庆百百货全部资产评估值为1,069.05万元，全部负债评估值为645.49万元，净资产评估值为423.56万元。

二、大庆龙凤商场有限责任公司

大庆龙凤商场（以下简称“龙凤商场”）成立于1978年，原隶属于大庆龙凤区商业局领导，1997年龙凤商场与大庆市百货大楼等组建大庆集团，大楼持股76.3万元，职工个人持股735万元，注册资本为150万元。

2002年11月大商集团收购龙凤商场100%股权，职工个人股全部退出。公司经营范围为百货、针纺织品、日杂、家具、土产、副食销售、烟酒零售、豆制品、面食现场制作销售。

根据辽宁元正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书》(元正评报字[2007]第26号)，截至2007年3月31日，龙凤商场资产总额为2910.41万元，所有者权益总额为563.06万元，2007年1-3月营业收入为3729.99万元，净利润52.17万元。

根据辽宁元正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书》(元正评报字[2007]第28号)，截至2007年3月31日，大庆让胡路商场全部资产评估值为3,693.49万元，全部负债评估值为2,347.35万元，净资产评估值为1,346.14万元。

三、大庆市百大宾馆有限公司

大庆市百大宾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百大宾馆”）成立于2000年，由大庆市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出资70万元，龙凤商场出资20万元，职工高铁路军出资10万元。2003年5月，大庆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70%股权转让给大商集团，高铁路军持有的10%股权转让给乙稀百货。经营范围：住宿；主、副食；房屋出租。

根据辽宁元正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书》(元正评报字[2007]第28号)，截至2007年3月31日，百大宾馆资产总额为8345.8万元，全部负债评估值为231.13万元，净资产评估值为603.45万元。

四、大庆大商集团有限公司

大庆大商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庆大商”）成立于1994年12月，经大连市体委批准改制为大庆商场股份有限公司。

大庆大商第二百大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家电电子总公司、大连商业储运公司等单位为核心组建立。1995年3月，经大连市国有资产管理局、大连市财政局批准，大商集团将集团内国有资产统一经营和管理。2003年9月，大商集团由国有公司改制为国有独资的有限公司。

根据辽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辽天会审字[2007]639号审计报告，截至2006年12月31日，大商集团总资产110.8亿元，净资产7.44亿元，2006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18.56亿元，利润总额4.12亿元，净利润0.61亿元。

五、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大商集团通过大连大商国际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18.85%股权，直接持有公司4.95%股权，合计控制公司23.8%股权，是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故与本公司构成关联关系。